

中心平台仪器自主上机测试规章制度（草案）

- 1、大型仪器设备共享平台的所有仪器均纳入自主上机测试制度管理，自主上机测试的主体为经培训获得相应仪器操作上岗证的学院全体教职工和在读研究生。
- 2、自主上机测试的开放时间是工作日的管理员非测试时段（优先管理员完成测试任务再开放时间提供自主测试预约）和下班时段（晚 17:30 至翌日早 8:00）及非工作日全天，寒暑假的开放时间以平台的值班安排为参考调整。测试人员上机操作前必须做好预约工作，根据预约的机时按时操作。
- 3、测试人员必须在预约系统中开通账号后方可预约（经仪器管理员培训和考核合格后给予开通），一人一号，不得相互借用。凡借用或盗用他人账号，处以暂停上机测试 3 个月及以上、注销账号、禁止某仪器或所有仪器的上机测试资格等处罚，严重者（造成设备故障）可并处 40 及以上机时测试费的罚款。
- 4、实验结束后应填写好仪器使用记录，并将实验用器材整理归位、摆放整齐，打扫实验场地的清洁卫生。
- 5、实验室内不许打闹、喧哗；不得带与实验无关的物品；必须严格实施实验室安全操作规范。
- 6、自主上机测试的流程为：网上预约→借用门禁卡→使用账号登陆电脑、上机测试、上传结果→大仪仪器登记本登记测试机时→交接使用仪器→归还门禁卡。凡未按照上述流程上机测试、延时归还或丢失门禁卡、未登记使用记录、测试后不关闭仪器室大门的人员，处以暂停**课题组**上机测试 1 个月及以上、注销上岗证、禁止某仪器或所有仪器的上机测试资格等处罚，严重者（造成设备故障）可并处 40 及以上机时测试费的罚款。上班时段的验收应在测试完成后立即进行，其他时段的验收应在测试完成后的就近工作时间内完成。经仪器管理员验收不正常的按第 8 条处理。
- 7、自主上机测试的收费参照平台的收费标准执行，即管理员测试收费标准的 50%。
- 8、自主上机测试期间，因人为损坏导致出现的设备故障、器材损坏、丢失等问题，若测试人为教职工，赔偿产生费用的 25%，其余由平台负责；若测试人为研究生，测试人赔偿产生费用的 2%，其责任导师赔偿 23%，其余由平台负责。测试人为在读研究生的赔偿金额以 500 元为上限，测试人为教职工的赔偿金额上限为 20000 元。仪器人为损坏鉴定以管理员和维修工程师提交的书面意见确定。
- 9、离开测试室的人员必须向下一时段测试人员交接或亲自检查水电、关好门窗。
- 10、本制度解释权归杭州师范大学材料与化学化工学院化学实验示范中心。

材化学院化学实验示范中心

2018 年 4 月 19 日